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霸机电"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9月30日,宏霸机电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4年11月15日,宏霸机电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于2024年12月2日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12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1 名,发行普通股发行股份数量(股)1,930,000 股,发行价格为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74,000 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1月3日出具德皓验字[2025]10000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监控,确保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的用途与计划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验资专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 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账号: 86011110001151144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 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股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 管协议》模板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和支付职工工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474,000.00
加: 利息收入净额	234.61
三、募集资金账户使用金额	3,474,234.61
其中: 支付供应商货款	1,726,812.35

项目	金额 (元)
职工工资	1,747,422.26
四、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余额	-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均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按要求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按要求披露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主办券商查询了公司 2024 年度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账户,查阅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账户银行流水,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账户,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